关于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同瑞B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日期：2015-07-16

近期，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同瑞B份额（场内简称：同瑞B，基金代码：150065）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大幅下跌，2015年7月14日，同瑞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77元，相对于当日0.323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47.68%。截止2015年7月15日，同瑞B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29元，明显高于同瑞B份额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同瑞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同瑞B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同瑞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基金代码：160808）净值和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同瑞A份额（基金代码：150064）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同瑞B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同瑞B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同瑞B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2015年7月15日收盘，同瑞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同瑞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7月16日